

股票代码:300647

股票简称:超频三

公告编号:2018-065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停牌核查结果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超频三，证券代码：300647）自 2018 年 6 月 19 日（星期二）开市起复牌。

一、公司股票停复牌情况的说明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 2018 年 6 月 4 日至 6 月 8 日连续五个交易日涨停，期间两次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标准。鉴于上述情况，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并充分向市场揭示风险，公司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6 月 11 日开市起停牌，并发布了《关于停牌核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1），对前述事项进行必要的核查。

鉴于相关核查工作已经完成，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6 月 19 日（星期二）上午开市起复牌。

二、公司核查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近期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告及正在筹划事项如下：

- （1）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签订股权收购意向

协议的公告》。公司拟通过云南省产权交易所产权交易平台公开竞价，拟以现金方式收购锡业集团持有的个旧圣比和实业有限公司 49.5%股权。

(2) 2018 年 6 月 5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参与公开摘牌受让个旧圣比和实业有限公司 49.5%股权的议案》等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云南省产权交易所公开摘牌受让云南锡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个旧圣比和实业有限公司 49.5%股权（具体内容详见于 2018 年 6 月 6 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

(3) 2018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履行了披露程序（具体内容详见于 2018 年 5 月 21 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

2018 年 5 月 30 日，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的回复》。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超频三；证券代码：300647）于 2018 年 5 月 31 日上午开市起复牌。具体内容详见于 2018 年 5 月 31 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

(4)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公司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22,955,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8 年 5 月 31 日，除权除息日为：2018 年 6 月 1 日。

(5) 公司拟与怀化市鹤城区人民政府（名称以合同签署为准）就公司在怀化市鹤城区投资建设项目，双方将于近期签署意向框架协议，该事项尚需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双方意向框架协议或正式协议都尚未正式签署，该事项尚处于筹划中，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除上述资产重组及相关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4、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2018年3月12日披露了《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预披露公告》；同时，预案提议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预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均不存在减持计划。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股票价格近期涨幅较大，自2018年6月4日至2018年6月8日连续5个交易日累计涨幅达到49.79%。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3、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定期报告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决策。

4、公司以自有资金公开摘牌收购云南锡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个旧圣比和实业有限公司49.5%股权，公司已根据董事会决议及相关授权向云南省产权交易所提交产权受让申请，并将参与竞拍、摘牌及由交易双方签署正式协议，但本次交易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同时，如未来能顺利完成收购，本次交易还存在整合风险，在经营管理、经

营模式、技术研发、企业文化等方面需要时间磨合。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公司拟与怀化市鹤城区人民政府（名称以合同签署为准）就公司在怀化市鹤城区投资建设项目，双方将于近期签署意向框架协议；同时，该项目其投资总额、合作模式、项目周期等相关计划安排都具有不确定性，对公司未来业绩是否产生影响具有不确定性。该事项尚需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双方意向框架协议或正式协议都尚未正式签署，该事项尚处于筹划中，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6、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取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7、公司于2018年6月6日披露了《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18-060），就公司上次股票价格波动的相关情况及风险进行了说明和提示。

五、公司停牌核查结果的说明

经核查，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严格执行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反公平披露原则的事项。自2018年6月4日至本公告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特此公告。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15日